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832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運作要點、條文說明及總說明各1份 (32992970_1133083274_1_ATTACH1.pdf、32992970_1133083274_1_ATTACH2.pdf、32992970_1133083274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臺北市政府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」，並自113年8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30500J0025，副請本府法務局協助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- 二、檢附「設置要點、條文說明及總說明各1份」及相關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(已停用)除外)、臺北市忠義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博愛國小轉交)(含附件)

電 2024/08/02 文
交 07:31:03 摘 章

內湖高工 1130802

